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1 Decem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0 年 12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第 1566 (2004) 号决议所设工作组主席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递安全理事会第 1566 (2004) 号决议所设工作组的报告(见附件), 其中概述 2010 年工作组的各项活动。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第 1566 (2004) 号决议所设工作组

主席

埃尔图鲁尔·阿帕坎(签名)



附件

安全理事会第 1566 (2004) 号决议所设工作组的报告

1. 安全理事会于 2004 年 10 月 8 日通过了第 1566 (2004) 号决议。安理会根据该决议第 9 段设立了一个由安理会所有成员组成的工作组，审议拟对参与恐怖活动或与恐怖活动有关联、但未被制裁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委员会列入名单的个人、团体或实体采取的实际措施，包括适合于通过起诉或引渡将其绳之以法、冻结其金融资产、阻止其经过会员国领土、防止向其提供各类武器和有关物资的更有效程序，以及执行这些措施的程序，并向安理会提出有关建议。
2. 安全理事会在该决议第 10 段中，还请工作组考虑能否设立一个为恐怖行为受害者及其家属提供补偿的国际基金，通过自愿捐款为其筹措经费，部分经费可来自恐怖组织及其成员和赞助者被没收的资产，并请工作组向安理会提出建议。
3. 经安全理事会同意 (见 S/2010/2)，任命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埃尔图鲁尔·阿帕坎大使担任时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的工作组主席。
4. 2010 年 3 月 23 日，主席召集了工作组非正式磋商，盘点与工作组任务相关的最近事态发展情况并就这些事态发展和工作组今后可能的工作方案与成员交换意见。在这方面，主席引述了若干事态发展情况，认为这些事态发展情况足以说明应重新审视工作组的任务规定，看看是否可就尚未达成共识的事项取得进一步进展。特别是，主席回顾了在秘书处设立除名协调人，直接接收安全理事会各委员会制裁清单所列个人和实体提出的除名请求，还回顾了第 1904 (2009) 号决议所载程序方面的重大进展，包括设立了监察员办公室，其授权任务是积极找出请愿人和有关国家提供的资料，并向制裁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委员会提交有关案情的详细意见。主席还回顾说，大会 2006 年 9 月 8 日通过了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从而支持了联合国反恐执行工作队的实际工作。
5. 鉴于这些事态发展，主席请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关于反恐怖主义问题的特别顾问让-保罗·拉博德向工作组简要介绍反恐执行工作队的工作，特别是关于工作队支助恐怖主义受害者工作组的情况，因为第 1566 (2004) 号决议第 10 段呼吁工作组研究能否设立一个为恐怖主义受害者及其家属提供补偿的国际基金。在 2010 年 3 月 23 日举行的工作组非正式磋商中，拉博德先生指出，各国设立的恐怖主义受害者基金通常被认为在实现其目标方面比国际基金更有效，因为在补偿水平与获取补偿资格方面的其他考虑因素方面，世界各地有所不同。拉博德先生进一步讲述了工作队工作组编制且在其网站上公布关于补偿和帮助恐怖主义受害者最佳做法的情况，这些最佳做法取自国家管辖范围内制定的方案，拉博德先生还提到了工作组可能希望考虑的若干补偿方式，包括大会第 A/60/147 和 A/40/34 号决议所载的方式。

6. 针对主席及拉博德先生所述的事态发展情况，工作组成员强调，必须支助恐怖行为受害者。一些成员指出，这最好是通过支持工作队及其各工作组目前的工作，这些成员认为，他们的工作已超出了第 1566(2004)号决议所设工作组的任务规定。
 7. 还有一些成员指出，与工作队不同的是，工作组是作为安理会的附属机构设立的，安理会还没有决定终止该工作组，且该工作组可能对属于其任务范围内的问题发挥作用。
 8. 成员们认为，第 1904(2009)号决议的通过在确保安理会的列名和除名程序保持公正和明确方面迈出了积极的一步。然而，一些成员指出，在监察员程序得到测试前，在第 1904(2009)号决议所载其他程序改进效果得到评估前，向安理会建议拟对参与恐怖活动或与恐怖活动有关联、但未被制裁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委员会列入名单的个人、团体或实体采取的实际措施，对安理会而言为时尚早。
 9. 主席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身份发言时表示，第 1566(2004)号决议所设工作组的任务涵盖联合国全球反恐工作的重要方面。他建议说，现在的时机已经成熟，即应研究能否更有效打击未被制裁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委员会列入名单的、世界各地那些威胁和平、安全、稳定、社会和经济发展和人权的恐怖团体事宜。主席承认，对恐怖主义的定义和范围达成一致将有助于该工作组的工作，但他表示，第 1566(2004)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3 段可作为取得进展的依据和标准。主席认为联合国须继续对恐怖主义受害者问题采取步骤，他还建议工作组在这方面继续与反恐执行工作队合作。
-